



书中的主人公尼尔斯是个懒散、不爱学习的孩子，他贪吃贪睡贪玩，不喜欢读书，父母亲为此伤透了脑筋。后来，他得罪了藏在家里的小狐仙，小狐仙把他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儿，并使 he 具有了与动物交流的能力。

经典阅读

解读点评

依据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编写
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 专家审定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ERSIQIELÜXINGJI

(瑞典) 拉格洛芙 (Lagerlof, S. O. L.) 著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编委会 编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书中的主人公尼尔斯是个懒散、不爱学习的孩子，他贪吃贪睡贪玩，不喜欢读书，父母亲为此伤透了脑筋。后来，他得罪了藏在家里的小狐仙，小狐仙把他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儿，并使他具有了与动物交流的能力。

经典阅读

解读点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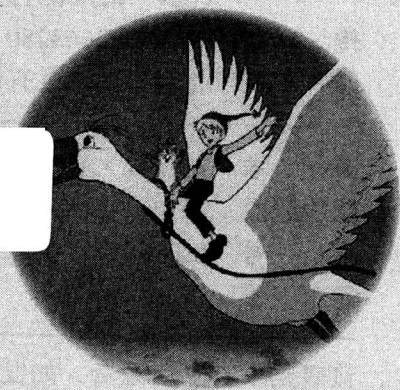
依据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编写
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 专家审定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NIERSIQIELUXINGJI

〔瑞典〕拉格洛芙 (Lagerlof, S. O. L.) 著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编委会 编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 (瑞典) 拉格洛夫 (Lagerlof, S.O.L.) 著; 李汉照译;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编委会编. —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3.4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ISBN 978-7-5605-5117-3

I. ①尼… II. ①拉…②李…③语… III. ①童话—瑞典—近代—缩写 IV. ①I53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64015 号

书 名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责任编辑 柳 晨

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兴庆南路 10 号 邮政编码 710049)

网 址 [http: //www.xjtupress.com](http://www.xjtupress.com)

电 话 (029) 82668357 82667874 (发行中心)

(029) 82668315 82669096 (总编办)

传 真 (029) 82668280

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9.5 **字数** 12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5-5117-3/I.72

定 价 19.00 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订购热线: (029) 82665248 (029) 82665249

投稿热线: (029) 82664954

读者信箱: jdldy@yahoo.cn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说明



教育部制定《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的基本精神，是要培养新一代公民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拥有创新精神和开放的视野，提升包括阅读理解与表达交流在内的多方面的基本能力。并对语文课外阅读做了具体而明确的量化规定，指定和推荐了具体的课外阅读书目。

为了有效实现新课标对中小学生指定的阅读目标，我们对图书市场进行了考察，并邀请了在教学一线的老师，严格遵循新课标精神编写了本套《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与同类图书比较，本丛书还增加了如下栏目：

阅读导航：包括作者简介、内容梗概、艺术特色等，使读者阅读本书前，对本书的全貌有一个基本了解。

快乐导读：用精炼、优美的语言，切入主旨的问题，引领读者步入正文的阅读。

旁批旁注：旨在帮助读者在阅读中进一步理解字、词、句、段的深层含义，并以问题的形式导入对作品正文的理解，尽可能地设计一些开放性的问题，以启发读者思考。

情境赏析：体现了对典型人物、典型语言、典型心理描写及创作手法的鉴赏评析，引导读者对作品进行深层次的审美鉴赏。

名家点评：名家对此书或书中某一方面所作的评论。

我们衷心地希望阅读此书能给你带来阅读的快乐！



丛书策划 海 江

主 编 海 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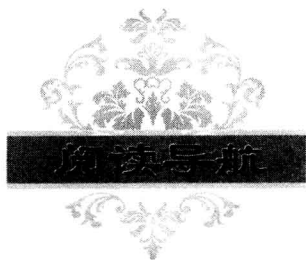
副 主 编 张 蕾

编 委 (排名不分先后)

王 芳 黄兴存 郭安阳 赵 杰

韩 锐 李建梅 吕本江 颜承军

孙祥胜 王 艳 刘 苗



塞尔玛·拉格洛芙（1858—1940），瑞典著名女作家，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1858年11月20日，拉格洛芙出生在瑞典中部韦姆兰省的莫尔巴卡庄园，出生后不久，她的左脚就不幸残废了，此后她总是坐在椅子上听祖母、姑妈和其他许多人讲故事。七岁以后，拉格洛芙开始了大量阅读。书籍给她病残的身体带来莫大的精神安慰，同时，也激发了她从事写作的欲望，而家乡的风俗传统及当地的民间传说和故事也极大地影响了她在文学艺术方面的早期创作。1891年，她的第一部作品《贝林的故事》就是以强烈的怀旧感记录了庄园传统和生活习惯，抒发了自己的恋乡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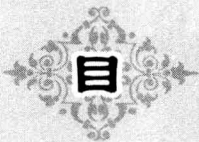
1894年和1899年，她分别出版了两本短篇小说集，后来，又陆续出版了《假基督的奇迹》、《一座贵族庄园的传说》、《孔阿海拉皇后》、《耶路撒冷》等书。

1904年夏，拉格洛芙开始跋山涉水到瑞典各地考察，为了写一本“关于瑞典的、适合孩子们在学校阅读的书……一本富有教益、严肃认真和没有一句假话的书”做准备。1906至1907年，《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被作为历史、地理教科书出版。这部童话巨著使她成为蜚声世界的文豪，赢得了与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齐名的声誉。此后，她在国内外的地位和声望也不断提高。

1907年5月，她被授予瑞典乌普萨拉大学荣誉博士；1909年她获得诺贝尔文学奖；1914年她当选为瑞典学院院士；挪威、芬兰、比利时和法国等国家还把本国最高勋章授予她。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作为塞尔玛·拉格洛夫的经典之作，故事性强，情节环环相扣，引人入胜，文笔通俗优美，很适合青少年读者群的口味。书中的主人公尼尔斯是个懒散、不爱学习的孩子，他贪吃贪睡贪玩，不喜欢读书，父母亲为此伤透了脑筋。后来，他得罪了藏在家里的小狐仙，小狐仙把他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儿，并使他具有了与动物交流的能力。在他骑着家中的白鹅跟大雁飞行的途中，尼尔斯目睹了动物之间的恶战，观看了一年一度的鹤舞表演，还看到了一座海底城堡，了解到了祖国的山山水水，并且和大雁建立了深厚的友情，同时也明白了许多做人的道理。他一路上帮助了许多小动物，做了不少好事。小狐仙看到这一切，原谅了尼尔斯，将他变回原形。尼尔斯回到家中，与父母亲一起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由于生动的情节与奇特的冒险经历，《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自出版以来就受到小读者们的欢迎，它伴随着一代又一代的孩子度过了他们那充满幻想的童年。



目



录

- 第一章 变成小狐仙 / 1
- 第二章 骑着莫顿去旅行 / 10
- 第三章 勇救阿满 / 18
- 第四章 伸出援助之手 / 26
- 第五章 魔哨 / 31
- 第六章 鹤之舞表演大会 / 37
- 第七章 阿盼遇难 / 44
- 第八章 双城记 / 49
- 第九章 斯密来寻仇 / 58
- 第十章 狐口逃生 / 67
- 第十一章 大黑妞和她的女主人 / 75
- 第十二章 斯密变成看门狗 / 85
- 第十三章 考验 / 94
- 第十四章 莫顿遇险 / 106
- 第十五章 苍鹰高尔果 / 115
- 第十六章 裂缝中探宝 / 122
- 第十七章 重返家园 / 130



第一章 变成小狐仙



快乐导读

尼尔斯不守信用，没有按约定放跑小狐仙，结果，他被小狐仙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儿。

尼尔斯今年十四岁，是个普通人家的男孩子，瘦高个儿，淡黄头发，跟其他调皮的小男孩一样，贪吃贪睡，不爱读书，常常喜欢搞些恶作剧来捉弄别人。他的父母亲为此操了不少心。

他们每个星期都要上教堂做礼拜，祈祷主让他们的日子过得好些，特别是希望儿子尼尔斯能够有出息，不再那么淘气，不再让他们伤脑筋。

父母刚出门，尼尔斯就美滋滋地想：这一下该多走运啊，爸爸妈妈都出去了，在这一两个钟头里我想干什么就能干什么，我可以把爸爸的鸟枪拿下来，放它一枪也不会有人来管我了。

不过，爸爸似乎猜着了尼尔斯的心思。在他刚刚一脚踏在门槛上，马上就要往外走的时候，他忽然停下了脚步，扭过身来盯着一旁窃喜的尼尔斯，仿佛已经知道了儿子的鬼心思，于是爸爸返回来，走到尼尔斯面前，把脸朝着男孩。

“既然你不愿意跟我和妈妈一起上教堂去，”他说道，“那么我想，你起码要在家里念念福音书。你能做到吗？”

“行啊，”尼尔斯答应说，“我做得到的。”其实，他心里在想，反正我乐



意念多少就念多少呗。

千叮咛万嘱咐的爸爸和妈妈总算走了，望着他们远去的背影，尼尔斯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唉，终于自由了！”

其实，尼尔斯内心是理解父母的艰辛的，也知道爸爸妈妈对他的殷切期望。

家里穷，爸爸和妈妈只好都到财主家打工，但那也得省吃俭用才行。要不，苦日子会没个头儿的。尼尔斯记得，五年前，他们家刚由北方搬来南方，住进这个小村庄时，只养着一头小猪。现在，家里已经有一头大猪、两头小奶牛、三只鸡，还有几只鹅，爸爸和妈妈总算没有白辛苦。

尼尔斯不傻，他心里明镜儿似的，那就是爸爸和妈妈对他绝没有一点儿放心的时候。一看见尼尔斯干活慢慢悠悠、挑肥拣瘦的，爸爸的气就不打一处来。尼尔斯脾气不好，打猪骂鸡、欺负邻居小朋友都是常有的事，妈妈知道了也总是特别难过。

“要不，就叫爸爸和妈妈少操点儿心……”尼尔斯在门口站了一会儿，自言自语道，“还是复习吧！”于是，他拿了一本书，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一开始还算不错，可等念到第四页的时候，讨厌的瞌睡虫就来了。尼尔斯怎么努力也坚持不下去了，眼前的字已是一片模糊，“要不，我先睡会儿。”他自言自语着，头往椅子背上一歪，就睡着了。

尼尔斯不知道自己睡了多长时间，忽然被身后发出来的窸窸窣窣的轻微响声惊醒了。

在他面前的窗台上放着一面小镜子，他一抬头，恰好从镜子里看到令他奇怪的一幕：平时妈妈用来装宝贝的箱子盖开了。

这是怎么回事呢？尼尔斯不明白，妈妈今天出门以前，不是跟往常一样，把箱子盖盖得好好的吗？再说只有他一个人留在家里，妈妈也决不会让那口箱子开着就走的。



“准是有小偷儿，”这个念头在尼尔斯脑子里忽地一闪，他害怕得要命，生怕有个小偷溜进了屋里。他一动也不敢动，安安分分地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直愣愣地盯住那面镜子。

又过了会儿，差不多是三五分钟，仍然没有什么动静。尼尔斯壮着胆子站起身，走到箱子旁边，他实在想弄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说时迟，那时快。他一眼就看见，在箱子边上，有个小黑影儿，那是什么？难道是传说中的小狐仙？尼尔斯并没有见过小狐仙，他只是听说小狐仙是恩怨分明的，就是有恩报恩，有仇报仇，决不含糊，是个惹不起的小精灵。他恍惚记得，很多年前，一个叫阿诗玛的大婶救过一个小狐仙，此后，每天早晨，她只要一打开家门，就能在门口捡到一根火柴杆大小的金条。再后来，阿诗玛大婶就成了大财主。听说的事，谁能肯定是真的呢！

可这确实是个小狐仙，你看他一本正经地坐在箱子上——小胳膊，小腿儿，人身子，狐狸脸。就是站起来，也就一巴掌多高。他长着一张苍老多皱的脸，但是脸上却没有一根胡须。他穿着黑颜色的长外套、齐膝的短裤，头上戴着帽檐很宽的黑色礼帽。总之，他浑身的打扮非常讲究，上衣的领口和袖口上都缀着白色挑纱花边，鞋上的系带和吊袜带都打成蝴蝶结。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衬衣，被那精致的做工深深地吸引，压根儿没有发觉尼尔斯已经醒来了。

尼尔斯看到小狐仙，非常惊奇，但是并不特别害怕——面对那么小的东西他是不会感到害怕的。

尼尔斯看他沉迷在观赏中，心想，趁此机会捉弄他一下，一定十分有趣。

但是尼尔斯还是有些害怕的，他不敢用双手去碰他，他环顾四周，想找到一样家伙来戳戳那个小狐仙。他把目光从沙发床移到折叠桌子，再从折叠桌子移到炉灶。他看了看炉灶旁边架子上放着的锅子、咖啡壶、水壶，还有碗柜里的勺子、刀叉和盘碟等，又看了看他爸爸挂在墙上的那支鸟枪，还有



窗台上开满花朵的天竺葵和吊挂海棠。最后，他的目光落到挂在窗框上的一个旧纱罩上。

他一把把那个旧纱罩摘下来，蹿过去，一下就把贴着箱子边缘的小狐仙扣住了。

连尼尔斯自己都感到不可思议，怎么这么走运，他还没有明白自己是怎样动手的，那个小狐仙就被他生擒了。那个可怜的家伙趴在旧纱罩底部，脑袋朝下，再也无法爬出来了。

“哈哈，小狐仙，你美呀，你的花衣裳呢，哈哈！”尼尔斯开心死了，他笑得肚子都疼了，笑出了眼泪。

这时传来一个微弱的声音：“尼尔斯，请你放了我，我在你们家待了整整五年，从没做过坏事。我知道你们家日子并不好过，就经常在你妈妈的这个箱子里放上小金条，接济你们过日子。也许你还不知道，你们家的大白鹅，就是你最喜欢的那只，就是你妈妈用我悄悄放在箱子里的金子买的。我说的可都是真话。尼尔斯，我求求你，求你快放了我吧！”

小狐仙边说边哭，后来还抽搭上了。要是换了别人，兴许就叫小狐仙走了。可是现在不是别人，而是尼尔斯。他按住小狐仙，准备照着自己原来的想法，把他丢到箱子里去。

小狐仙见状不妙，急忙许下诺言：“尼尔斯，你放了我，我自由了，会做你的朋友。我每天会给你送礼物，我一向说到做到，决不会骗你的。明天，我就送给你一个银勺子、一枚巨大的金币什么的。”

谁会拒绝这么诱人的条件呢？难道传说都是真的吗？他也会像传说中的阿诗玛大婶那样幸运吗？尼尔斯虽然半信半疑，但他一向经受不住诱惑，于是，他松了手，把旧纱罩抬起，对着小狐仙恐吓道：“小狐仙，你要是说话不算数，我再见到你时，就摔死你。你自己爬出来吧！”

可是，当小狐仙就要爬到旧纱罩的边上时，一个更坏的念头在尼尔斯的



脑子里出现了：我今天如果抓住他，这小东西就要永远听我的话，什么银片子、大金币，全不在话下。我要什么，他敢不给吗？唉，我真傻，差一点儿上了小狐仙的当，居然要放跑他！

小狐仙，别怪我，我怎么舍得就让你这样跑了呢！万一你背叛我怎么办？

于是，尼尔斯决定扣下手中的旧纱罩，“叭！”刚扣下旧纱罩，尼尔斯脸上就重重地挨了一巴掌。瞬间，他感觉脑袋好像被炸成了许多碎块。感觉撞到这堵墙上还没站稳，紧接着又撞到另一堵墙上，最后他摔倒在地上晕了过去。

尼尔斯醒来的时候，屋子里只剩下他一人，刚才那个小狐仙已经逃得无影无踪了。纱罩被放回了原处，箱子盖也合得好好的，要不是脸上火辣辣地疼，他还真以为刚才发生的一切是一场梦呢！

现在，尼尔斯的手和脚都能动了，他试着站了起来。尼尔斯朝桌子挪去。突然，他发现了一个十分奇异的景象，房子似乎比以前大了，桌子和椅子好像也大了，他要想看到桌子上那本《讲道集》，得爬到椅子的扶手上才行！如果想看清书上的内容就必须得爬到书上了！

“天哪！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难道是小狐仙对整个屋子都施过了法术？”尼尔斯一边喃喃自语，一边抬起头来。

突然，他又惊讶地大叫了一声，原来镜子里出现了一个跟他穿戴一模一样的小人儿。他揪头发，小人儿也揪头发；他把两只手放在一起，小人儿也把两只手放在一起。不论他做什么，小人儿都跟着做什么！

尼尔斯惊讶万分，他围着镜子跑了几圈，可是，没有发现镜子后面有任何不对劲儿的地方。这时，他才明白过来，这小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

“天哪！肯定是小狐仙使的坏，你敢报复我，看我不收拾你才怪呢！”尼尔斯跺着脚，气急败坏地喊道，“小狐仙，我要收拾你，你快给我滚出来！”

小狐仙没有出来，尼尔斯气呼呼站在椅子旁边，目光又落到对面的镜子



那儿。真气人，他从镜子里看到椅子旁边又站着个小狐仙。和上次那个不同的是，这个小狐仙比上次那个又小了许多，充其量也不过拇指那么高。

“不，我不是在找你，不是！”这一回，他的声音在颤，心里一阵阵发慌，他让左一个右一个小狐仙给搞蒙了。

尼尔斯又朝镜子里看了几眼，没错，椅子旁边的的确确有一个跟大拇指一般高的小狐仙。淡黄色的头发，瘦瘦的身子，瘦瘦的脸，浅蓝色的背心，深蓝色的羊皮背带裤，旧翻毛皮鞋，半蓝不蓝的袜子，不好看，但也不算上很难看。

再仔细看看，那小狐仙的长相、打扮竟然跟自己一模一样！尼尔斯揪了揪自己的头发，晃了晃身子，在椅子旁走来走去。“怎么回事？那个小狐仙的一举一动怎么都跟我一样呢？”

尼尔斯转过脸，去椅子后边看看，他想找到这个跟自己什么都一样的小狐仙。失望得很，他什么也没找到，因为本来就什么也没有。

尼尔斯又转过脸，再看镜子里边，他又看到了那个小狐仙。“你讨厌，讨厌！”尼尔斯喊叫的同时猛地明白过来：镜子里的那个拇指大的小狐仙，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想到这儿，尼尔斯吓出了一身冷汗，瘫倒在了椅子的旁边。

这一定是小狐仙施的妖法。根本不是房子什么的变大了，而是他把我变小了，要恢复原形，只有去找小狐仙。找到小狐仙，同他讲和，低声下气地请求他，求他把我变回去。想到这里，尼尔斯害怕极了。他不敢想象爸爸妈妈从教堂回来见到他这副模样会吓成什么样，更不敢想象如何去面对学校里的老师和同学，因为明天就是星期一，是必须要去上学的！

想要尽快变回自己，唯一的办法就是赶快找到小狐仙，让他除去加在自己身上的魔法，不管小狐仙提出什么要求，他都会满足他！尼尔斯非常后悔自己得罪了小狐仙。这也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尝到了后悔的滋味。



尼尔斯打定了主意，擦了擦脸上的冷汗，支撑着硬站起来，继续寻找小狐仙。可是他找遍了整幢房子的每个角落，甚至连装在箱子里的衣服都一一掏出来抖搂开了，仍然没有小狐仙的影子。

“小狐仙，你在哪儿？你快出来吧，我不跟你闹了，我要变回去。”尼尔斯坐在椅子角儿上，伤心地哭了。他边哭边许愿：“小狐仙，我错了，我对不起你。我不该说话不算数，我不该捉弄你，你快出来吧，把我变回去吧。以后我好好念书，认真干活儿，保证谁也不欺负了……”

不管尼尔斯多么着急，也不管他做了多少次保证，小狐仙就是小狐仙，他有他的道理，没到时候他决不会出来。

为了变回原来的自己，尼尔斯决定到院子里再找找小狐仙。他刚一出门，一只跳来跳去的小麻雀立刻用力冲着下面叫喊：“叽，叽，叽，快来瞧，快来看，尼尔斯成了个小不点儿，真不知道羞耻。叽，叽，叽，快来瞧，快来看。”

尼尔斯家里的三只鸡听到麻雀的叫喊，纷纷转过头来，朝门口这边看。这下可乱了套了。

那只大芦花公鸡立刻发表了意见：“活该，谁让他一见到我就扯我的冠子呢！看，到现在我的冠子还肿得厚厚的呢！一碰就疼得要命，喔，喔，喔。”

两只老母鸡也不甘示弱，争着抢着说：“咕，咕，咕，该，真活该，谁让他不学好，摔了我们的鸡蛋呢！要不是因为这个，我们早儿女成群了！咕，咕，咕。”

尼尔斯走下台阶的时候，大白鹅莫顿也从栅栏的小空儿里挤出来了，他扭着身子到了尼尔斯对面，吃惊地问：“是谁把你变这么小了？谁？真逗啊，你自己都不知道？这真是有点儿意思，还有这么大点儿的小人儿。”

由于尼尔斯平时总是喜欢捉弄家里的小动物，现在他变成了袖珍人，家禽们非但不同情他，反而都幸灾乐祸地嘲笑他。



尼尔斯既恼怒又有些新奇，他发现自己居然能听懂麻雀、鸡、鹅的话了，也就是说自己能够和动物交谈了。这对于尼尔斯来说也算一件好事吧！

尽管这样可他仍然高兴不起来，他呆在那儿，想：我能听懂动物的语言，肯定是小狐仙捣的鬼，怎样才能找到小狐仙呢？也许我可以向猫咪打听一下小狐仙的下落，他的信息是最灵通的。

于是，尼尔斯在房檐下边找到了正在那儿晒太阳的猫咪。他一改往日的无理与粗俗，满脸堆笑地问：“亲爱的猫咪，我知道你对咱们家里的每一个地方都非常熟悉。小狐仙那会儿跟我闹着玩儿，把我变成现在这个样子了。你看，我多可怜，请你帮帮忙，要是你知道他在哪儿，就毫不隐瞒地告诉我吧。我想求他把我变回去。”

“喵，喵，喵。”听了尼尔斯的话，猫咪不紧不慢地回答，“我知道小狐仙跑哪儿去了，也知道他住在哪儿，可是，我就是不想告诉你。因为你昨天刚用脚狠狠地踩了我的尾巴，现在一摇晃还痛得很呐。要找小狐仙了，你知道来找我，早干什么去了？你这个厚脸皮，我懒得理你。”

听了猫咪的这番话，尼尔斯不再希望能从他嘴里打听到什么了。他说：“糟糕，都是我以前太调皮了，总欺负你们，根本没有想到你们的感受，难怪你们都很恨我。你不愿意帮助我，只好算了。我自己再去找找别人吧。”尼尔斯边说边朝牛棚去了。

尼尔斯刚走近牛棚，就听见里面一片“哞，哞，哞”的喧闹声，小奶牛黑花叫道：“快看呀，太棒了，尼尔斯变成了小狐仙，真有意思！”

“哞，哞，哞。”另一头小奶牛白花也看到了，说，“他变得比小狐仙还小，这真是报应。谁让他一个人在家时，总忘了给我们添草料，饿得我们肚子乱叫！”

尼尔斯本来还打算到猪圈去向大猪打听一下小狐仙的去处，现在看来，实在是没有这个必要了。按照刚才的经验来看，大猪即使知道小狐仙的下落



也肯定不会告诉他。因为有一次尼尔斯喂他时，故意把猪食倒在了他的头上，迷了他的眼睛，甚至淌到了他的耳朵里，大猪一定怀恨在心，何必再自找没趣呢？

就这样，转了一圈的尼尔斯最后还是灰溜溜地返回了屋子里。“没有谁会帮助我了，我是变不回原来的样子了。我只有永远永远地待在屋子里，什么时候都不能出去，做一辈子小狐仙了！”爸爸和妈妈马上就要回来了，我该怎么办？

想到这儿，尼尔斯又一次伤心地哭起来。